

## 北京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 11 时 3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长远天地大厦 A2 座 908 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预案》

(九) 审议《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5月14日09时30分至15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长远天地大厦A2座908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满江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长远天地大厦A2座908室

联系电话：010-85296117

联系传真：010-65615505

邮政编码：10008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 《北京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

公告编号：2017-007

议》

北京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